

臺北市立交響樂團 函

地址：108029臺北市萬華區興寧街2號3樓
承辦人：何采璇
電子信箱：judyho854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樂研字第112300220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立交響樂團第14屆明日之星甄選簡章
(26760817_1123002208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團「第14屆明日之星甄選」活動，惠請轉知貴單位所屬
音樂類演藝團體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培育傑出青少年音樂人才，本團辦理明日之星甄選，優勝者將與樂團演出協奏曲音樂會，以拓展音樂演奏生涯，邁向國際舞臺。
- 二、本（112）年度甄選樂器：長笛、雙簧管、單簧管、低音管、法國號、小號、長號、低音號、馬林巴木琴。
- 三、參加資格者如下：
 - （一）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 - （二）報名者年齡為15歲至22歲，以本甄選收件截止日（112年9月18日）為準，甄選者須年滿15歲、未滿23歲，為民國89年9月19日起（22歲以內，未滿23歲）至97年9月18日前（年滿15歲）出生者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僅接受網路線上報名，無需繳交報名費。步驟如下：
 - （一）上傳初選影音檔案至Youtube（影片規定請詳見甄選簡

表演藝術科 收文:112/06/29



331120013004 有附件



章)，並取得影片連結。

(二)備妥甄選曲目(曲目指定曲請詳見甄選簡章)之樂譜封面或曲目封面檔案，且格式為PDF或JPG檔。

(三)備妥以上資料後，填寫線上報名表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M6RcAsWNYz8kv1n19>

(五)活動報名截止日期：112年9月18日(一)18:30止。

五、檢附「第14屆明日之星甄選」簡章如附件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基隆市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

副本：

